

创世记第廿四至廿六章

第廿四章

亚伯拉罕年纪老迈，向来在一切事上，耶和華都賜福給他。亚伯拉罕對管理他全業最老的僕人說：「請你把手放在我大腿底下。」（创世记 24：1-2）

亚伯拉罕要他的僕人立下誓言，並堅持這誓言。他以前的管家是以利以謝。我們不知道此時以利以謝是不是還活着，因為他作亚伯拉罕的管家很長時間了，很可能已死了。不過如果他那時還活着，這個故事便更加有意思了。

以利以謝的意思是「神，是我的幫助」。我們讀的故事就正好是以利以謝如何幫助亚伯拉罕到遙遠的地方，去為他的兒子娶妻。

在這個故事中有一個美好的屬靈意義。我們看到，亚伯拉罕代表父神，以撒代表神子耶穌基督，而以利以謝便代表聖靈。這樣，他的名字就更有意義了：「神，我的說明」。正如在約翰福音第十四章中耶穌所允許的聖靈一樣。

「我要求父，父就另外賜給你們一位保惠師，〔或作訓慰師〕」（約翰福音 14：16）

希臘字「parakletos」意思是隨時的身邊幫助。

這裡，以利以謝的意思是：「神，我的說明。」而聖靈則被稱為「保惠師」或是「一位來幫助你的。」在以下的故事當中，如果我們記得這一屬靈意義，無疑會有重要作用。聖靈會启发你，讓你看到一幅真實的圖畫：天父差遣聖靈到一個遙遠的國家，遠離猶太國的地方，為耶穌基督找到一個新婦，然後說服新婦應該跟他走。閱讀這第二十四章時，將這些事情放在

心上，神就会让你从这个故事中看见这幅图画。

首先，亚伯拉罕要他的仆人起誓，不在他们居住的地方为他的儿子寻找新妇，而是要到亚伯拉罕的故乡中去寻找新妇。

圣经接下来写道：

「我要叫你指着耶和華天地的主起誓，不要为我儿子娶这迦南地中的女子为妻。你要往我本地本族去，为我的儿子以撒娶一个妻子。」仆人对他说：「倘若女子不肯跟我到这地方来，我必须将你的儿子带回你原出之地么？」亚伯拉罕对他说：「你要谨慎，不要带我的儿子回那里去。耶和華天上的主，曾带领我离开父家和本族的地，对我说话向我起誓，说：『我要将这地赐给你的后裔。』他必差遣使者在你面前，你就可以从那里为我儿子娶一个妻子。倘若女子不肯跟你来，我使你起的誓就与你无干了，只是不可带我的儿子回那里去。」仆人就把手放在他主人亚伯拉罕的大腿底下，为这事向他起誓。（创世记 24：3-9）

仆人已经明确了亚伯拉罕的指示。现在他的责任是去为亚伯拉罕的儿子以撒去找一个新妇。

他先要明确的知道如何去行。他心想：“如果我到那里，找到了一位姑娘，她不愿意过来，怎么办？这好像是要这姑娘碰运气。因为人们从来也没有见过五百里外的人。她跟我回来的可能性很小。所以，我得要求她凭信心过来。要她相信她会爱以撒，她会幸福快乐，而以撒则会是她理想的样子。”

要一个女孩子有这样的信心是很难的。仆人知道这一点。很可能他心中在问自己能不能说服女孩跟他回来。他知道这很困难。但亚伯拉罕对神有信心，相信这事必成就，那女孩必定会来。所以他说：

「他必差遣使者在你面前，你就可以从那里为我儿子娶一个妻子。」（创世记 24：7）

但他要求：「不要将以撒带到那里去。」

这是神应许的地。亚伯拉罕肯定以撒不能回到哈兰地去。如果那个女孩不愿来，那仆人便不需要履行他所起的誓。这誓言是神圣的，是一种信任，需要他尽力去遵守。所以在没有答应以前，他要清楚明白要答应些什么，要弄清楚誓约中的每一条。所以亚伯拉罕将有关这女孩的事情都跟他交待清楚后，仆人才发誓将设法去寻找并说服一个女孩跟他回来，作以撒的新妇。

那仆人从他主人的骆驼里取了十匹骆驼，并带些他主人各样的财物，起身往米所波大米去，到了拿鹤的城。天将晚，众女子出来打水的时候，他便叫骆驼跪在城外的水井那里。（创世记 24：10-11）

然后，他开始祷告。

他说：「耶和华我主人亚伯拉罕的神阿，求你施恩给我主人亚伯拉罕，使我今日遇见好机会。我现今站在井旁，城内居民的女子们正出来打水。我向那一个女子说：『请你拿下水瓶来，给我水喝。』他若说：『请喝，我也给你的骆驼喝，』愿那女子就作你所预定给你仆人以撒的妻，这样，我便知道你施恩给我主人了。」（创世记 24：12-14）

这里，仆人是模仿基甸，以说的方式放了一块羊毛给神，他对神说：“主啊，我不知道这女孩在哪里，但你已有了人选。让我们立个约，当女孩出来打水的时候，我就上前说：「请给我点水喝」，如果她给了我水喝，又说：「我也打水给你的骆驼喝」，那她就是你选中的女孩。就以这个作记号，让我知道谁是你选中的人。

他订下了条件，好使他知道谁是神所选择的人。有意思的是，有时候我们要祷告很久才得到神的回答。亚伯拉罕为了要一个儿子就祷告了很多年。有时候，神立刻就回答了我们的祷告。我们一求，回应就出现了。为什么我们祷告，有时立刻就有了回答；而有时要等很长时间，好像神没有听见一样？

我认为这正好证明了神在主宰一切。如果我能主宰一切，便会马上回答自己的祷告。在有些事上神要我等待，就是告诉我，自己无法去完成这事，它在神的手上，神掌握我生命中的每一件事。我认为，让神来主宰我的生命是再好不过的事。

我有许多先前所求的，到后来却变成：「主啊，将我六月二十四日的请求请取消吧！如果可以，请不要答应我那时的祈求。」因为随着时间的流逝，我发现不需要它，或者它对我并没有益处，甚至可能有害。所以，我取消过很多以前的请求。神在主宰一切，最好是继续主宰下去，否则我的生活只会陷于一片混乱。

我认为任何一件正确的事，在我们没有祷告之前，神已经准备好了。我们的祷告，只是让神有机会赐给我们。祂一直想给我们。这位又有智慧又慈善的父亲，在多年前就知道你昨天的需要。祂昨天答应你的那些祷告，其实早已准备好了。

我相信你的天父在你没有祈求之先，便知道了你的需要。每一件对你有益的事，在你没有祷告之前，神就已经为你准备好了。不要以为祷告能改变神的旨意。这完全不是我认识的神。你不要认为自己可以与神争论，告诉神的理由和思维逻辑，进而说服神改变主意。我不相信这个，我相信所有我向神要求的对我有益的事，祂早已打算给我了，也就是说，在我没有祷告之前，便已打算给我了。

约翰说：

我们若照他的旨意求甚么，他就听我们…（约翰一书 24：1-2）

祂垂听我们的祷告，我们便得到所求的。但是你会说，这里还有一个很美的应许：

「你们奉我的名，无论求甚么，我必成就，叫父因儿子得荣耀。」（约翰福音 14：13）

所以只要你奉我的名求，便有求必应。

「…并叫你们的喜乐可以满足。」（约翰福音 15：11）

「所以我告诉你们，凡你们祷告祈求的，无论是甚么，只要信是得着的，就必得着。」（马可福音 11：24）

不论何事，不论任何事，不管是什么事，什么条件都没有，是吗？

我想问：耶稣是对谁说这话呢？是对一大堆人说吗？回头去查查圣经就知道，耶稣说这话的时候，并没有围一大堆人。耶稣是在对一小群极为亲密的门徒说话。关于要如何作才能成为祂的门徒？祂说

「若有人要跟从我，就当舍己，背起他的十字架，来跟从我。」（马太福音 16：24）

所以，请你跳过这个不论什么事都可以的应许吧。因为那是祂对那些已经否定自己，背负十字架跟随祂的人说的。他们已经在生命中背负了自己的十字架，他们已不再追求自己的荣耀及福利，他们只寻求耶稣基督的荣耀。他们已完全决定将生命交给祂。

神对那些人说：「你们不论求什么」，因为他们所希望的事，只是使神喜悦的事，是神要作的事。所以你不能说：「不论何事」，「所有的事」，「只要你祈求」之类的话。你不能用

这些字句，对大众开空头支票。那是对一群特别的人的特别应许。

这样，仆人在祷告中与神作了个小约定。

话还没有说完，不料，利百加肩头上扛着水瓶出来，利百加是彼士利所生的，彼士利是亚伯拉罕兄弟拿鹤妻子密迦的儿子。（创世记 24：15）

密迦是罗得的妹妹，他们的父亲早年逝世，亚伯拉罕领养了男孩，他的兄弟拿鹤领养了女儿，后来又与这女儿结婚，所以实际上是他与他的侄女结婚，生了彼士利。他就是利百加及拉班的父亲。随后，这些人就会成为故事的主要人物。后来雅各逃离他的哥哥以扫，与他的叔叔拉班交恶，就会将这亲属关系连在一起。这里，亚伯拉罕的仆人祷告还没有完，就看见利百加肩头扛着水瓶出来。

那女子容貌极其俊美，还是处女，也未曾有人亲近他，他下到井旁打满了瓶，又上来。仆人跑上前去迎着他说：「求你将瓶里的水给我一点喝。」（创世记 24：16—17）

他已将事情交托，现在是他第一个去试验的机会。他已经与神谈妥，所以他就开口说：

「…求你将瓶里的水给我一点喝。」（创世记 24：17）

他说完后，就以期望的心情等待她的响应。他一开始便看到了这个美丽的少女。终于，他抓住了时机对她说：「请给我点水喝」，然后就等着回音。

女子说：「我主请喝。」就急忙拿下瓶来，托在手上给他喝。女子给他喝了，就说：「我再为你的骆驼打水，叫骆驼也喝足。」他就急忙把瓶里的水倒在槽里，又跑到井旁打水，就为所有的骆驼打上水来。那人定睛看他，一句话也不说，要晓得耶和华赐他通达的道路没有。

(创世记 24 : 18-21)

你知道吗，他的心在怦怦直跳。主啊，你回答得真快。她是这么美丽！他一面看一面想：「可能就是她了。」他没有出声，他本来想大声喊，但他忍住了。还有下一个问题。

骆驼喝足了，那人就拿一个金环，重半舍客勒… (创世记 24 : 22)

半个舍客勒大约是四分之一盎司，一个舍客勒大约半盎司。所以这是一个四分之一盎司的鼻环。

…两个金镯，重十舍客勒，给了那女子，说：「请告诉我，你是谁的女儿…」 (创世记 24 : 22-23)

现在到了第二个问题——这是一个关键性的问题：你父亲是谁？妳是谁家的女儿？他说：

「请告诉我，你是谁的女儿，你父亲家里有我们住宿的地方没有。」女子说：「我是密迦与拿鹤之子彼土利的女儿。」又说：「我们家里足有粮草，也有住宿的地方。」那人就低头向耶和華下拜， (创世记 24 : 23-26)

哇，真的没错。她是亚伯拉罕的亲戚。你说，巧不巧？我敢肯定，他心里充满了兴奋和期待。所以他向主下拜。

说：「耶和華我主人亚伯拉罕的神是应当称颂的，因他不断的以慈爱诚实待我主人…」 (创世记 24 : 27)

他赞美主如此地看顾亚伯拉罕。之后，他又说了一些我认为是很重要的话。

「至于我，耶和華在路上引领我…」 (创世记 24 : 27)

对那些想知道神如何带领他的人，这是最重要的经文之一。

「…至于我，耶和华在路上引领我…」（创世记 24：27）

我相信神要我们靠信心走出去。我们凭信心走出去后，祂就会带领我们。我们多次犯过错误，以为只要躺在那里说：「主啊，我现在躺在这里，一直在等你带领我。」如果这样，你很可能一直得不到带领。你要站起来，走出去。然后，主才会带领你到应去的地方。

太多的人对神的带领持非常被动的态度。「主啊，我在这里，愿你来带领我，无论到那里都可以。」这就是对神的带领的一种被动态度。要改为：

「…至于我，耶和华在路上引领我…」（创世记 24：27）

如果这位仆人不愿离开别是巴，只是整日祷告，「主，带领我找到他，带领我找到他，求你带领我找到他。」却一直都不离开别是巴，神又如何带他找到利百加呢？他必须要走，必须要离开。他一走，主就会带领。

「…至于我，耶和华在路上引领我…」（创世记 24：27）

在求主带领的事上，我们经常犯的另一个错误是：要神将整个计划安排告诉我们。

使徒行传记载：腓力在撒玛利亚带领了一个大复兴，带领许多人归向了主。那时神说：腓力，到迦撒去，到旷野去」。如果神现在对你如此说，说到一半，你便会说：「主啊，为什么要我到那里去？你真的要我到那里去吗？你要我去作什么？你心里究竟有什么打算？这里正有着大复兴，有许多人归向你呢，主啊，你倒底要作什么？」

我们要神给我们看到全部计划。但神常常不会先将整个计划告诉我们。许多时候，祂都是让

我们只看到一步。走完第一步，才看到第二步。你为什么要看到第二步呢？你连第一步都不走，为什么要神给你看第二步？

当腓力离开了撒玛利亚，下到迦萨时，便看到了一辆往埃提阿伯去的车子。主对他说：

「你去贴近那车走。」（使徒行传 8：29）

「主啊，为什么要我这样作？为什么要我贴近那车？」他有没有这样问。他根本没问什么，就走过去，贴近那车子。由此可见，神只是一步一步的带领我们。

「…至于我，耶和华在路上引领我…」（创世记 24：27）

如果我不走出第一步，就不会引到第二步。我必须靠信心走出第一步。我先开始走，然后神就来带领我。

「…至于我，耶和华在路上引领我…」（创世记 24：27）

我很喜欢这句话。因为神正是这样带领我们。当我们遵照主的指示，靠信心跨出第一，神就会带领我们走以后该走的道路。

「…至于我，耶和华在路上引领我，直走到我主人的兄弟家里。」（创世记 24：27）

哦，这多奇妙，五百里之外，一找就找到了！是主带领我到达了我主人的兄弟家。这位仆人也许可以在途中找到许多井息脚，但神却带他来到这一口井边；有许多少女来这口井里打水，但正巧第一个便是利百加。走了五百多里的路，最后终于成功了！

女子跑回去，照着这些话告诉他母亲和他家里的人。（创世记 24：28）

她跑回家说：「有一个人，带着十匹骆驼，他给了我这些手镯及这个鼻环，他还带了许多仆

人」等等。

利百加有一个哥哥，名叫拉班，看见金环，又看见金镯在他妹子的手上，并听见他妹子利百加的话，就跑出来往井旁去…（创世记 24：29）

在以后，我们会看到拉班是一个很贪财的人。真正吸引他的是他的妹妹带回家的金手镯。他想这个人一定是一个很慷慨可爱的人。他边跑边想：「我妹妹得到了一对金手镯，也许我也能得到一些东西。」他总是在找机会捞好处。所以他往井边跑，要见到这个慷慨可爱的人。

…看见金环，又看见金镯在他妹子的手上，并听见他妹子利百加的话，说：「那人对我如此如此说」，拉班就跑出来往井旁去，到那人跟前，见他仍站在骆驼旁边的井旁那里。（创世记 24：30）

这仆人一直待在井边，让她先回家，要看看是不是一切都顺利。他带着仆人及十头骆驼，想知道有没有房间，让他们住一宿。

（拉班）对他说：「你这蒙耶和華賜福的，請進來，為甚么站在外邊，我已經收拾了房屋，也為駱駝預備了地方。」（创世记 24：31）

他其实根本来不及去作这些准备。他的意思是：请相信我，我会去作的。但他想到的只是手镯之类的东西。

那人就进了拉班的家。拉班卸了骆驼，用草料喂上，拿水给那人和跟随的人洗脚。把饭摆在他面前，叫他吃，他却说：「我不吃，等我说明白我的事情再吃」，拉班说：「请说。」他说：「我是亚伯拉罕的仆人。耶和華大大地賜福給我主人，使他昌大。又賜給他羊群，牛群，金銀，奴婢，駱駝，和驢。我主人的妻子撒拉年老的時候，給我主人生了一個兒子。我主人

也将一切所有的都给了这个儿子。」（创世记 24：32—36）

现在我们开始看到一幅图画：圣灵在代求，为耶稣寻找新妇。圣灵告诉我们天国的丰盛，神国的荣耀。以上经节让我们看到天堂的荣美，黄金街，珍珠门，宝石墙，还有两岸种满绿树的河流，水晶般晶莹剔透的喷泉，还有生命的活泉等。神的圣灵将神国的荣耀，显示给了全世界、全宇宙。祂有一个儿子，祂将一切都给了祂。祂是万物的继承者，神将一切都交到了祂的名下。

圣灵在给我们见证神国的荣耀，见证神如何让祂的儿子来继承一切，见证神的儿正在寻找一个新妇。事实上，这也是天父在为祂的儿子寻找新妇。所以当圣灵完成了他的工作，将耶稣基督见证给我们之后，就会如彼得所说的：

你们虽然没有见过他，却是爱他…（彼得前书 1：8）

圣灵作了一件美好的工作。

尽管我没有见过祂，但我爱祂。尽管我还没有见过祂，但我心中有说不出的喜乐，满溢的荣耀，我期望在那荣耀的国度内有份，因为我也耶稣基督的新妇的一部分。我几乎不能再等下去，我心中充满了盼望，盼望与祂面对面相见的日子。

现在我是透过玻璃在看，不太清楚。但以后会面对面。我心中充满无以言表的大喜乐。因为我与大家同为耶稣基督的新妇，正盼望着神荣耀的国度。

所以仆人告诉拉班他们，他主人的财富，他所有的一切：仆人，骆驼，金子等等。同时，他还说他的主人把所有的一切都给了儿子。

「我主人叫我起誓说：『你不要为我儿子娶迦南地的女子为妻·你要往我父家，我本族那里去，为我的儿子娶一个妻子。我对我主人说，恐怕女子不肯跟我来。』他就说：『我所事奉的耶和华必要差遣他的使者与你同去，叫你的道路通达。』」（创世记 24：37-40）

亚伯拉罕深信神会使他兴盛，他相信神会让这次旅程取得成功。

「你就得以在我父家，我本族那里，给我的儿子娶一个妻子。只要你到了我本族那里，我使你起的誓，就与你无干，他们若不把女子交给你，我使你起的誓也与你无干。」我今日到了井旁，便说：『耶和华我主人亚伯拉罕的神阿，愿你叫我所行的道路通达·我如今站在井旁，对那一个出来打水的女子说：「请你把你瓶里的水给我一点喝。」他若说：「你只管喝，我也为你的骆驼打水。」愿那女子就作耶和华给我主人儿子所预定的妻。』我心里的话还没有说完，利百加就出来，肩头上扛着水瓶，下到井旁打水。」（创世记 24：40-45）

这里有一件值得注意的事是，神听我们心中的祷告，祷告不一定非要说出来。我们常常认为祷告不说出来，就不算祷告。但神知道你心中的祷告。那仆人不是在那里高举双手说：「主啊，我主亚伯拉罕的神啊。」等话。如果他这样作，附近的所有女孩都会跑过来打水。」

许多时候，那些大声的祷告得到了响应，是因为人们听厌了那大声的喊叫，就说：给他点东西，让他不要叫了。是他们响应了我们的需要，因为我们把自己的需要告诉了这些人。耶稣说：「你祷告的时候，要进你的内屋，关上门，祷告你在暗中的父；你父在暗中察看，必然报答你。」（马太福音 6：6）所以，祷告不一定要说出来。

不过，对我来说，说出声来比较好。我当然不必如此，但我觉得那样对我比较好。如果我跪在床前，将头放在床上开始默默地祷告。过了不久，便会在主的怀中休息。所以，我要出声

祷告，这对我比较好，使我意识集中在祷告上。如果我只是默默的祈祷，我的心常常会转到别的事上去，我的心意会四处漂游，忽然间会跑到夏威夷去。如果我默祷，心意就可能会分散。

现在，我时常会在心中默祷。有些事情我只是在心中默祷，不想说出来。但我发现有时出声祷告是必须的，这样会使我心志集中在我所说的话上，让我们祷告集中在我与神的对话上。

但不是所有祷告，都要出声。神知道我们心中的呼求。所以，我对亚伯拉罕的仆人在那里默祷很感兴趣。他低下自己的头，也许连头都不低，但他心想，哦主啊，让这事这样成全吧。这就是他心中的祷告。

「我心里的话还没有说完，利百加就出来，肩头上扛着水瓶，下到井旁打水。我便对他说：『请你给我水喝。』他就急忙从肩头上拿下瓶来，说：『请喝，我也给你的骆驼喝。我便喝了。』他又给我的骆驼喝了。我问他：『你是谁的女儿？』他说：『我是密迦与拿鹤之子彼土利的女儿，』我就把环子戴在他鼻子上…（创世记 24：45-47）

我以前说过，这是鼻环，所以他放在她的面部。如果是耳环，便不能放在她的面部了。

「…把镯子戴在他两手上。随后我低头向耶和华下拜，称颂耶和华我主人亚伯拉罕的神，因为他引导我走合式的道路，使我得着我主人兄弟的孙女，给我主人的儿子为妻。现在你们若愿以慈爱诚实待我主人，就告诉我。若不然，也告诉我，使我可以或向左，或向右。」（创世记 24：47-49）

仆人说：现在，我已将事情都说明了。请告诉我，让不让她去？

拉班和彼土利回答说：「这事乃出于耶和华，我们不能向你说好说歹。看哪，利百加在你面

前…」(创世记 24 : 50—51)

也就是说，我们还有什么好说的呢？这显然是出于神。

「看哪，利百加在你面前，可以将他带去，照着耶和華所说的，给你主人的儿子为妻。」亚伯拉罕的仆人听见他们这话，就向耶和華俯伏在地。当下仆人拿出金器，银器，和衣服送给利百加，又将宝物送给他哥哥，和他母亲。仆人和跟从他的人，吃了喝了，住了一夜，早晨起来，仆人说：「请打发我回我主人那里去罢。」(创世记 24 : 51—54)

注意，事情一决定下来后，仆人就拿出礼物来。利百加一同意定亲，他就送给了她金银，漂亮的衣服等等，给了她数不清的礼物。我们也是一样，一旦我们将生命交托给耶稣基督，神就给我们荣耀的圣灵作为礼物，就给我们平安，喜乐，爱，和圣灵的能力。神就开始以一种特殊的方式在我们心里工作。

所以一到早上，他便要求回去，回到他主人那里去。

利百加的哥哥和他母亲说：「让女子同我们再住几天，至少十天，然后他可以去。」仆人说：「耶和華既赐给我通达的道路，你们不要耽误我，请打发我走，回我主人那里去罢。」他们说：「我们把女子叫来问问他」，就叫了利百加来，问他说：「你和这人同去么？」利百加说：「我去。」(创世记 24 : 55—58)

所以，最后就看利百加的决定如何了。仆人是希望立刻回去，他想赶回去报告好消息，报告这次旅程的丰收和成功。利百加的母亲及兄弟当然不赞成，他们要与她至少多住些日子。因为他们知道，以后可能再也见不到她了。仆人坚持说：「不行，我现在便要走」。那最后该怎么办呢，大家都来问利百加好了。

就叫了利百加来，问她说：「你和这人同去么？」利百加说：「我去。」（创世记 24：58）

正如我们必须自己选择要不要成为神家里的一份子一样，利百加也要自己选择。

于是他们打发妹子利百加和他的乳母…（创世记 24：59）

显然的，他们很富有，她有她自己的女仆。

同亚伯拉罕的仆人，并跟从仆人的，都走了。他们就给利百加祝福，说：「我们的妹子阿，愿你作千万人的母…」（创世记 24：59—60）

哇塞，他们要她作万人之母。

「…愿你的后裔，得着仇敌的城门。」利百加和他的使女们起来，骑上骆驼，跟着那仆人。仆人就带着利百加走了。那时，以撒住在南地，刚从庇耳拉海莱回来。（创世记 24：60—62）

你也许还记得庇耳拉海莱的意思是：「在海中的井」，在那里，以实马利快要渴死了，夏甲没有看到这井，将他放在树下，自己走了一段路，离开了他。因为她不愿看见他渴死。以实马利仍在树下时，她大声向神祷告。

神听见童子的声音。神的使者从天上呼叫夏甲说：「夏甲，你为何这样呢…」（创世记 21：17）

她说，

「…我不忍见孩子死」（创世记 21：16）

神指示她说：这里有一口水井。她便从那井中打水给他喝，他喝了水，恢复了过来，没有渴死，她给那井取名为"主看见了我"。

现在，以撒就住在这井的附近，这个井在这个故事中还会出现好几次，因为以撒后来还搬到这个地方来住。

那时，以撒住在南地，刚从庇耳拉海莱回来。天将晚，以撒出来在田间默想。举目一看，见来了些骆驼。（创世记 24：62—63）

我们看到许多地方提到亚伯拉罕的信心，但很少直接提到以撒的信心，或是以撒跟神的关系。但这里可以看到一点以撒属灵的光景，他在傍晚时默念，我发现默念最好的时间就是傍晚，我喜欢傍晚。在傍晚时太阳刚要下山，是旷野里风景最美的时刻。

我小时住在靠海的地方。我最喜欢坐在沙滩上看日落，海鸥，海鸟，默想神的伟大。孩提时的这种记忆一直保留在我脑海中，是我傍晚默祷的美妙经历。这里，以撒正在进行傍晚的默祷时，举目一看，见到五队骆驼走过来。当然，这时候他还不知道仆人以利以谢有没有完成任务。

利百加举目看见以撒，就急忙下了骆驼。问那仆人说：「这田间走来迎接我们的是谁，」仆人说：「是我的主人。」利百加就拿帕子蒙上脸。仆人就將所办的一切事，都告诉以撒。以撒便领利百加进了他母亲撒拉的帐棚，娶了他为妻，并且爱他。以撒自从他母亲不在了，这纔得了安慰。（创世记 24：64—67）

第廿五章

在第廿五章，我们看见，

亚伯拉罕又娶了一妻，名叫基士拉，基士拉给他生了心兰，约珊，米但，米甸，伊施巴，和书亚。约珊生了示巴，和底但。底但的子孙，是亚书利族，利都是族，和利乌米族。米甸的

儿子是以法，以弗，哈诺，亚比大，和以勒大。这都是基土拉的子孙。（创世记 25：1-4）

这些名字，对我们没有什么意义。我以前多次说过，这些人记述了一两代后，便不再记了。因为他们与耶稣基督不甚相关。所以在记录了一、二代以后，便不再记了。他们以后作了什么，到那里去了，变成什么样子，没有人知道。他们对耶稣的故事不甚紧要。

回头看创世记，讲的是一个有关耶稣基督的故事，我们要沿着耶稣基督的家谱读下去，其它的，我们可能追踪一、两代，就停止，因为那些事无关紧要。整个故事必须以耶稣基督为中心。我们所谓的历史是什么呢？，在英语里面是「history」，就是“His_story”，即“祂的故事”，就是耶稣基督的故事，也就是要记录有关耶稣的一切，只以耶稣为中心。

对于其它的，我们只大略提一下便过去。因为我们要集中在中心人物上，我们要专注在这位历史的中心人物身上。所以我们略过亚伯拉罕的其它子孙。

亚伯拉罕将一切所有的都给了以撒。（创世记 25：5）

以撒是神应许的儿子，所以他所有的都归以撒。

亚伯拉罕把财物分给他庶出的众子…（创世记 25：6）

这里，圣经原文是说：亚伯拉罕把礼物送给他庶出的众子。但将一切所有的给了以撒。

…趁着自己还在世的时候，打发他们离开他的儿子以撒往东方去。（创世记 25：6）

所以他给了他们礼物，打发他们离开。现在以撒是这故事的中心，因为耶稣基督是由以撒这一支出来的。

亚伯拉罕一生的年日，是一百七十五岁。亚伯拉罕寿高年迈，气绝而死，归到他列祖那里。（创

世记 25 : 7-8)

亚伯拉罕活了一百七十五岁，也就是在一百七十五年后，他的灵离开了他的身体。实际上是他的灵离开了他的旧帐篷。因为那旧帐篷已经不能再用了，已经旧了。一旦一个帐篷用旧了，不能遮风挡雨，没有价值，要不断修补时，便到了离开帐篷的时候。所以亚伯拉罕离开了他的旧帐篷。

那时，耶稣还没有为我们打通进入天堂的道路。所以，亚伯拉罕不是进入天堂，而是进入坟墓，下到了阴间。在那里，他成为所有下到阴间的人的主要安慰者。他们在等候神的应许。所以在路加福音十六章，我们看见亚伯拉罕在安慰拉撒路；又看到那富人对亚伯拉罕说话，以及亚伯拉罕对他的回答。

耶稣死后，还没有升到天堂之先，祂先下到了地球的深处，向那些被关的灵魂，及亚伯拉罕的灵讲道，告诉所有与亚伯拉罕一起等候神的应许的人，弥赛亚来了。所以以赛亚预言耶稣基督说，祂要为那些被捆绑的人打开地狱之门。那是死亡之门，祂打开了这扇门。所以在祂升天的时候，便带着被捆绑的人脱离了捆绑。

因此，作为神的子女，因着耶稣基督为我们所做成的救恩，我的灵魂离开了这帐篷后，便会进到一个新家。这家不是人手所造成的家，而是神所造的在天堂的永恒的家。我将要离开这个旧帐篷，进入一个新家。那新家就是耶稣曾经应许过的祂去为我们预备的地方。祂说：

「在我父的家里，有许多住处。若是没有，我就早已告诉你们了。我去原是为你们预备地方去。」 (约翰福音 14 : 2)

祂要给我们准备了一个新的身体，这是神所造的身体，不是人手所造的身体。是永恒的身体。

我们现在的身体是暂时的，我们不可能再活得像亚伯拉罕那么久。对我来说，如果要活到一百七十五岁，可能会是我最不愿意的事情。

事实上，我连七十五岁都不想活！如果神要我活，我没话说，但我想我不会活得那么久。这帐篷已经旧了，神已经为我的灵魂准备了新房，不再是帐篷了。我已不想住帐篷了，我已厌倦这帐篷了，这帐篷好像也累了。帐篷临时用用还凑合，但你不久便会发现它并不像想象中的方便。所以，你想搬进房子里去。有一天，我会搬到一个新家，不是人手所造的，而是神所造的，在天堂里永存的新居。

所以保罗说：

我们在这帐篷里叹息，深想得那从天上来的房屋，好像穿上衣服。（哥林多后书 5：2）

因为我们知道，只要我们在这肉体中，在这帐篷中，便不能到神那里去。我宁愿离开身体，与神在一起。

亚伯拉罕死了，他在他的身体内居住了一百七十五年后，离开了。他是一个上了年纪的老年人。有一大群与他相识的人聚在一起。

他两个儿子以撒，以实玛利…（创世记 25：9）

注意，他们俩人终于走到一起来了。你知道，他们俩人曾有敌意。但至少他们父亲的死亡，让他们聚到了一起。那时以实玛利仍然活着，

…把他埋葬在麦比拉洞里。这洞在幔利前，赫人琐辖的儿子以弗仑的田中，就是亚伯拉罕向赫人买的那块田。亚伯拉罕和他妻子撒拉，都葬在那里。撒拉的使女埃及人夏甲，给亚伯拉

罕所生的儿子是以实玛利。（创世记 25：9-10，12）

我们只稍微的提一下以实玛利，就跳过去。因为以实玛利在这故事中并不重要。这里记载了以实玛利子孙的名字。但他们是亚伯拉罕小妾的子孙，对我们并不重要，所以我们不会把时间浪费在这些名字上。如果你要追查下去，当然也可以。

第十六节写的是：

这是以实玛利众子的名字，照着他们的村庄，营寨，作了十二族的族长。以实玛利享寿一百三十七岁，气绝而死，归到他列祖〔原文作本民〕那里。他子孙的住处在他众弟兄东边，从哈腓拉直到埃及前的书珥，正在亚述的道上。亚伯拉罕的儿子以撒的后代，记在下面…（创世记 25：16-19）

现在我们回到我们的重点，研讨我们要追踪的。

…亚伯拉罕生以撒，以撒娶利百加为妻的时候，正四十岁。利百加是巴旦亚兰地的亚兰人，彼土利的女儿，是亚兰人拉班的妹子。以撒因他妻子不生育，就为他祈求耶和华…（创世记 25：19-21）

现在他们结了婚，但她不能生育，所以以撒为他祷告，求神医治她，让她生育。你看到在我们教会中有许多小孩跑来跑去。其中有许多都是向神求来的。有的夫妇不能生育，就请长老向神求。神祝福了他们，所以现在有了这么多孩子，在这里跑来跑去。这些都是神听了他们的祷告的结果。他们是神赐给我们的小神迹。在这里，我们也看到了以撒在为他的妻子代祷。

…耶和华应允他的祈求，他的妻子利百加就怀了孕。孩子们在他腹中彼此相争，他就说：「若

是这样，我为甚么活着呢？」〔或作我为甚么如此呢〕他就去求问耶和华。（创世记 25：21-22）

神啊，她怀孕了。而且胎儿不只是在她怀中踢来踢去，而是在争斗。

这场争斗在他们生下来以后，依然在继续。小孩在母亲肚中有多少意识？我们不知道。因为我们都不记得了。你记得你一岁以前的事情吗？你不会记得的。我毫不怀疑一个孩子刚生下来就有感觉，能表现出舒服，快乐，不高兴及发怒。但是没有一个人能记得出世后第一年前的事情。但你不记得不等于你没有感觉。

根本没有证据显示小孩在母亲的肚子里没有情感和知觉。也许你感觉的正好是他在生气。他觉得位置不对，所以生气了，踢你一脚，要你换位置。我们不知道胎儿的感觉怎样。

很可能这两个小家伙在肚子里发脾气，彼此打斗起来。他们在妈妈肚子中一直争斗不停。出生时，则是一个抓住另一个的脚跟，还是在争斗。利百加与这一切都息息相关，所以祷告说：「主啊，这是怎么回事？」

耶和华对他说：「两国在你腹内，两族要从你身上出来，这族必强于那族，将来大的要服事小的。」（创世记 25：23）

这都是在他们未出生前发生的事。那时他们什么事都没有作，神怎么就下了预言呢？神公平吗？神说：「将来大的要服事小的」公平吗？

「…将来大的要服事小的。」（创世记 25：23）

在他们未出生前？

保罗在罗马书中提到这事，说这是神主权范围内的拣选。但我们永远要记住，神的拣选是基于祂的预知。

因为祂预先所知道的人，就预先定下效法祂儿子的模样使祂儿子在许多弟兄中作长子。（罗马书 8：29）

所以在小孩仍在肚中争斗，两国在互相战争的时候，神已作了拣选。这两个国家会不一样，一个会比另一个强，所以这两个国家，以色列及以东，一直不能和睦相处。现在以东已经消失了。已知的最后的以东人是希律家族。希律是耶稣时代的皇帝。他为了要除掉弥赛亚，曾下令杀死伯利恒境内的所有犹太男孩。以东一直是与神对立。

当以色列的子民由埃及出来，要进入神的应许之地时，以东出来与他们战争，不准他们经过。再一次看到他们与神敌对。这是以东人一开始就有的特性。

以扫就是这样的人。他并不在乎神及有关神的事。他是一个属血气的人，一个典型的属血气的人，对属人的事很感兴趣，但对属神的事毫不感兴趣。神预先就知道了他的脾气，及他轻视属灵的事，因此选择了年幼一点的作继承人，让弥赛亚由他而出。这样，兄弟俩还在妈妈肚子里，神便拣选了弟弟，而不是年长的哥哥。

生产的日子到了，腹中果然是双子。先产的身体发红，浑身有毛，如同皮衣…（创世记 25：24-25）

他是一个全身是毛的小孩。他们给他取名叫以扫，以扫便是有毛的意思。在当时，用孩子生下来的情况来取名是很通常的。

随后又生了以扫的兄弟，手抓住以扫的脚跟…（创世记 25：26）

这大概很刺激，看，他抓住他哥哥的脚跟。有人说：「那就叫他抓脚跟的人吧」，雅各字面意思是“抓脚跟的人”但内涵的意思是“取代别人的人（Surplanter）”，但以字面上讲是“抓脚跟的人”。

…利百加生下两个儿子的时候，以撒年正六十岁。（创世记 25：26）

所以，他们有廿年没有孩子。以撒是四十岁结的婚，六十岁生子。在这廿年中，他祷告神，神给了他儿子，而且是双胞胎。

两个孩子渐渐长大，以扫善于打猎，常在田野·雅各为人安静，常住在帐棚里。（创世记 25：27）

我认为圣经翻译「雅各为人安静」翻得不太恰当。这字在希伯来文是「tam」，在这里翻成了安静，但在旧约的别地方翻成「完全」。你也许记得神对撒旦谈及约伯时说：「你有没有看见约伯，他是个完全的人。」在那里用的字是「tam」，同一个字在对约伯时翻成了完全。看起来圣经翻译者对雅各不公平，称他为人安静。他实在是一个完全人，或完美的人，只是住在帐篷中。

我们倾向于将雅各看得很坏。我承认我因他所作所为这样看他。但事实上，他是神所拣选的。而且有趣的是，神一直没有小看他。

在我最后一次小看他时，主对我说：「你为什么要一直小看他？」我说：「你看看他作的这些糟糕事。」祂说：「我有没有小看他？」我找了又找，找不到神小看他的地方。从此以后，我再也不小看他了。保罗说：

你是谁，竟论断别人的仆人呢。他或站住，或跌倒，自有他的主人在。而且他也必要站住。因

为主能使他站住。(罗马书 14:4)

神使他成了一个人物，我又怎能小看他呢？如果雅各是我的仆人，我可以用我的方法去对待他。但他不是我的仆人，不需要向我负责。他是神的仆人。我们应该这样对待雅各，也应该这样对待别人。神高举你，我又怎能小看你呢？我是谁呢？你不是我的仆人，如果你是我的仆人，我可以论断你。但你不是服事我，你是服事神，我没有权力论断你，我不能说：「你是个坏仆人」，因为我没有权力去论断你。论断是神的权力，神能评判你，因为你服事祂，神能评判我，因为我也要事奉祂。

所以雅各不是一个「安静的人」，他是一个完全人，是一个完美的人。他住在帐篷中，他的哥哥喜欢住在外面。

以撒爱以扫，因为常吃他的野味…(创世记 25:28)

没有理由偏爱孩子。以撒只因为「以扫是个好猎人，能带回野食」就喜欢他，被他的野味套住了。他喜欢以扫，因为他喜欢吃野味。

…利百加却爱雅各。(创世记 25:28)

这多可悲呢，但却是事实。父母偏爱自己所喜欢的子女。

有一天，雅各熬汤，以扫从田野回来累昏了。以扫对雅各说：「我累昏了，求你把这红汤给我喝。」因此以扫又叫以东。〔以东就是红的意思〕(创世记 25:29-30)

他的子孙，被称为以东人，因为他要这碗红汤。他饿得几乎发昏了。

雅各说：「你今日把长子的名分卖给我罢。」以扫说：「我将要死，这长子的名分于我有甚

么益处呢？」（创世记 25：31-32）

他对此一点也不在乎。嘿，长子的名份有什么用？我都快要饿死了，我要你的汤，但雅各盯住了这一点。

雅各说：「你今日对我起誓罢。」以扫就对他起了誓，把长子的名分卖给雅各。于是雅各将饼和红豆汤给了以扫，以扫吃了喝了，便起来走了。这就是以扫轻看了他长子的名分。（创世记 25：33-34）

以扫一点也不在乎长子的名份，对属灵的事不感兴趣。他将长子的事看得很轻，不喜欢这些事，对这些事不感兴趣，所以他轻视长子名份。

第廿六章

在亚伯拉罕的日子，那地有一次饥荒。这时又有饥荒，以撒就往基拉耳去，到非利士人的王亚比米勒那里。（创世记 26：1）

亚伯拉罕也曾到亚比米勒那里去过。但他们不会碰到同一个王。因为这是在一百年以后的事，也许间隔时间还要久。亚比米勒是非利士王的头衔。以撒到非利士人所住的地方去。

耶和华向以撒显现，说：「你不要下埃及去，要住在我所指示你的地。」（创世记 26：2）

这是神直接的命令。

「...你不要下埃及去，要住在我所指示你的地。你寄居在这地，我必与你同在，赐福给你，因为我要将这些地都赐给你和你的后裔，我必坚定我向你父亚伯拉罕所起的誓。我要加增你的后裔，像天上的星那样多。又要将这些地都赐给你的后裔，并且地上万国必因你的后裔得

福。」（创世记 26：2-4）

现在，以撒要到非利士去，神来看以撒，并重复了祂对亚伯拉罕的应许：这地是赐给你的，我要增加你的后裔，但重要的是下面这句话：

「…并且地上万国必因你的后裔得福。」（创世记 26：4）

不是多数，是单数，是指耶稣基督，也就是允许弥赛亚要由以撒而出。这样，又重复了祂对亚伯拉罕的允许，这同样的应许又赐给了以撒。

「都因亚伯拉罕听从我的话，遵守我的吩咐，和我的命令，律例，法度。」（创世记 26：5）

所以实际上是因为亚伯拉罕才有这应许，以撒是因他的父亲的信心而受益。

以撒就住在基拉耳。那地方的人问到他的妻子，他便说：「那是我的妹子。」原来他怕说：「是我的妻子。」他心里想，恐怕这地方的人，为利百加的缘故杀我，因为他容貌俊美。他在那里住了许久。有一天非利士人的王亚比米勒，从窗户里往外观看，见以撒和他的妻子利百加戏玩。亚比米勒召了以撒来，对他说：「他实在是你的妻子。你怎么说：『他是你的妹子。』」以撒说：『我心里想，恐怕我因他而死。』」亚比米勒说：「你向我们作的是甚么事呢，民中险些有人和你的妻同寝，把我们陷在罪里。」于是亚比米勒晓谕众民说：「凡沾着这个人，或是他妻子的，定要把他治死。」以撒在那地耕种，那一年有百倍的收成。耶和華赐福给他。（创世记 26：6-12）

国王保护他，不准任何人欺负他们。以撒出去撒种耕种，由于神的祝福，得到了上百倍的收成。

他就昌大，日增月盛，成了大富户。他有羊群，牛群，又有许多仆人。非利士人就嫉妒他。当他父亲亚伯拉罕在世的日子，他父亲的仆人所挖的井，非利士人全都塞住，填满了土。亚比米勒对以撒说：「你离开我们去罢，因为你比我们强盛得多。」（创世记 26：13—16）

以前他们看见了神祝福亚伯拉罕，便害怕亚伯拉罕。现在亚比米勒跟以撒又是如此。他看到神的手在以撒身上，使他非常富有，便开始害怕，要求他离开。

以撒就离开那里，在基拉耳谷支搭帐棚，住在那里。当他父亲亚伯拉罕在世之日所挖的水井，因非利士人在亚伯拉罕死后塞住了，以撒就重新挖出来，仍照他父亲所叫的，叫那些井的名字。以撒的仆人在谷中挖井，便得了一口活水井。基拉耳的牧人与以撒的牧人争竞，说：「这水是我们的。」以撒就给那井起名叫埃色，因为他们和他相争。〔埃色就是相争的意思〕以撒的仆人又挖了一口井，他们又为这井争竞，因此以撒给这井起名叫西提拿。〔西提拿就是为敌的意思〕以撒离开那里，又挖了一口井，他们不为这井争竞了，他就给那井起名叫利河伯。〔就是宽阔的意思〕他说：「耶和华现在给我们宽阔之地，我们必在这地昌盛。」以撒从那里上别是巴去。当夜耶和华向他显现，说…（创世记 26：17—24）

又一次，神像上一次他回来时一样向他显现。

「…我是你父亲亚伯拉罕的神，不要惧怕，因为我与你同在，要赐福给你，并要为我仆人亚伯拉罕的缘故，使你的后裔繁多。」（创世记 26：24）

「不要惧怕，因为我与你同在，」（创世记 26：24）

神在我们生命中与我们同在足够驱除所有的恐惧。当我们忘记神与我们同在时，才会害怕。如果你满心害怕，恐惧不安，只说明一件事：你忘记了神与你同在。

「不要惧怕，因为我与你同在，」（创世记 26：24）

神多次要我们知道，这是脱离恐惧的根本。

「你不要害怕，因为我与你同在。不要惊惶，因为我是你的神。我必坚固你，我必帮助你，我必用我公义的右手扶持你。」（创世记 26：2-4）

耶和華...是我的拯救。我还怕谁呢...（诗篇 27：1）

「不要惧怕，因为我与你同在，」（创世记 26：24）

为着亚伯拉罕的缘故，我要祝福你。

以撒就在那里筑了一座坛，求告耶和華的名，并且支搭帐棚。他的仆人便在那里挖了一口井。亚比米勒，同他的朋友亚户撒，和他的军长非各，从基拉耳来见以撒。以撒对他们说：「你们既然恨我，打发我走了，为甚么到我这里来呢？」他们说：「我们明明的看见耶和華与你同在，便说：『不如我们两下彼此起誓，彼此立约。使你不害我们，正如我们未曾害你，一味的厚待你，并且打发你平平安安的走。你是蒙耶和華赐福的了。』」以撒就为他们设摆筵席，他们便吃了喝了。他们清早起来彼此起誓。以撒打发他们走，他们就平平安安的离开他走了。那一天以撒的仆人来，将挖井的事告诉他，说：「我们得了水了。」他就给那井起名叫示巴。因此那城叫作别是巴，直到今日。以扫四十岁的时候，娶了赫人比利的女儿犹滴，与赫人以伦的女儿巴实抹为妻。他们常使以撒和利百加心里愁烦。（创世记 26：25-35）

现在以扫四十岁了，娶了两个赫人的女儿。这两个人使利百加及以撒头痛，也许是文化礼节的不同，也许她们要敬拜他们自己的神。他们使利百加及以撒伤透了心。婆媳之间没有友好的关系，他们之间有太多的分歧，不能和平相处。小两口变成了利百加和以撒的负担。这就

是他们鼓励雅各回到哈兰的家族中去找妻子的理由之一。因为以扫的妻子没有带给以撒及利百加快乐，反而将家庭搞得乱七八糟。